

证券代码： 600566 证券简称： 济川药业
转债代码： 110038 转债简称： 济川转债

公告编号： 2020-025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

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始终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持续规范发展。

经自查，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及相应的整改落实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二、公司最近五年受到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的监管关注及整改等情况

最近五年，公司收到证券监管部门或交易所的监管关注及整改情况如下：

（一）2019年12月，收到湖北证监局《湖北证监局关于对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关注函》

2019年12月1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湖北监管局（以下简称“湖北证监局”）《湖北证监局关于对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关注函》（鄂证监公司字[2019]76号），湖北证监局要求公司进一步规范“三会”运作及相关的会议记录，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加强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加强募集资

金规范管理，完善信息披露工作，规范财务核算工作，并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

公司收到《关注函》后，立即成立了以董事长曹龙祥先生为组长，副董事长 黄曲荣先生、副董事长曹飞先生为副组长，财务总监吴宏亮先生、董事会秘书曹伟先生、证券事务代表李瑛女士为组员的整改小组，并向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传达了现场检查的结果，提出了相应的整改措施。2020年1月8日，公司出具《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现场检查问题的回复》，就湖北证监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书面回复，将整改措施落实到具体负责人，明确了整改期限，并加强了员工对制度的学习。

特此公告。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3日